

上海市知识产权局文件

沪知局〔2021〕28号

关于确定 2021 年上海市专利导航项目 承担单位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按照《关于申报 2021 年上海市专利导航项目的通知》（沪知局〔2021〕5 号）有关工作安排，经企业自主申报、专家评审、市知识产权局党组会研究、网上公示等程序，现确定上海西门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、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〇四研究所、上海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、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核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等 5 家单位为 2021 年上海市专利导航项目承担单位。

请上述单位参照《专利导航指南》国家标准（GB/T39551-2020）要求，落实项目工作方案，建立统筹协调机制，加强项目过程管理，确保项目取得预期成效。项目执行过程中如有重要情况和问题，请及时上报我局。

特此通知。



联系人：张燕山

电话：021-23110888

上海市知识产权局办公室

2021年6月18日印发
